從產業政策解體看台灣石化業發展

近年來政府在扶植台灣產業方面有許多動作,但是它們是否稱得上是所謂 的產業政策?這些做為的方向是什麼?值得我們來做分析。除了一些例行性 的、由工業局執行的輔助策略工業的措施之外,近年來,比較重大的、與這方 面有關的措施,以政府在石化業方面的作為最為顯著。

先是在一片「投資環境惡化」聲中,經濟部以答應任何條件的姿態,來設 法滿足台塑公司為了(不)興建六輕,所開出的所有條件。然後因為條件優渥垂 涎者眾,故稱其為「台塑模式」,若符合條件則可援用。同時連內閣也還深怕 做得不夠,更推出「振興經濟方案」,進一步擴大投資的補貼與優惠,釋出更 多的農地。

在「台塑模式」出籠之後,東帝士財團也推出一龐大的、與外資合作包括 煉油廠的輕裂計劃,向經濟部要求比照辦理。而中油公司鑒於油品市場開放在 即,壟斷地位即將失去,台塑與東帝士等大敵當前,而在當今氛圍之下,純粹 國營公司的身份難以得到比照「台塑模式」的待遇,因此終於開始主動出擊, 策畫所謂的八輕,並邀請其他私營的石化業者共同合作,以便能比照辦裡。

一時之間,煉油廠以及石化中心的計劃滿天飛,這些動則千億台幣的投資計劃,好似替經濟部解決了原先所謂「投資環境惡化」的問題,但是這些措施算得上是產業政策嗎?它在幫助引導台灣產業未來發展的方向嗎?答案恐怕難以讓人樂觀。

產業政策必須是具有前瞻性的政策措施,能夠幫助一個經濟體比較順利的調整其產業結構,維持其競爭力。因為一個資本主義經濟體中,隨著經濟的發展,比較利益必然隨時變動,日出與夕陽工業的名單一直在改變,所以產業結構也必須隨時調整,而產業政策就是政府運用集體規劃與協調的力量,來協助各個產業作必要的調整。譬如日本就有特定的政策來協助不景氣的部門做調整,協調其企業合併、升級或裁減過量規模等。

或許有人會質疑產業政策這種干預,是否扭曲市場價格、妨礙市場機制運行,這當然是值得商議的問題,但就目前的情況而言,補貼優惠措施仍普遍存在,所以問題是或者就完全不要任何補貼,不然就必須質疑目前的補貼作為是否合理。若不要任何補貼,則各種因素價格,尤其是土地以及自然資源的價格,就必須全然反應社會成本,才能談得上不扭曲價格。在此且先不談這部份的問題,而只論及若要執行產業政策,則其應具有何種方向與內容。

日本在1970年代末期,曾因為石油危機之一再發生、以及政策方向決定要減少高能源密度、高污染的產業,因而做出決定將石化工業列入夕陽工業之中,不單不鼓勵並限制其擴張。而在差不多同時,台灣也發生類似的情形,三輕於1978年開工,而四輕在那時也早已在策畫進行中,但行政院於1980年宣布,基於類似日本通產省所用的理由,而決定不興建五輕,亦即不再擴大台灣石化業的規模。此舉至今仍讓台塑等石化業者耿耿於懷。

就方向而言,台灣比日本還要地窄人稠,自然資源(包括土地、水資源等)極為珍貴,未來要多向低污染、低能源密度、低自然資源利用度的產業發展,這個簡單的道理是不易批駁的,問題是如何做,各個產業的比重應如何,亦即石化業應發展到何種地步,以及能以何種新興產業替代。

十多年前不興建五輕的決定,在今日的氣氛中看來,幾近勇敢。事後來看至少它具有產業政策式的考量與做為,整體來說,失敗之處倒不在這決定本身,而在於其替代方案--大汽車廠案的失敗,公共投資驟減,因此在1980年代上半,政府並沒有為未來做什麼準備。

這些產業政策的具體內容雖不是可容易決定,但是方向是無可置疑的,亦即這作為一個公共議題,是應該如此界定:未來的產業發展方向應如何、以及現今之作法能如何幫助既有的產業結構往新方向轉移。但是在現在,在這方面的討論中,這個從產業政策來考慮事物之角度,已經在無形中消失,取而代之的是以下之邏輯:台灣投資環境惡化,資本家因而都移往大陸,所以急須給予補貼與優惠,使其留在台灣,因此任何投資都受歡迎,任何資本主所提出的投資上的障礙,政府都應盡力剷除。

所以「石化業應該如何發展或發展到何種地步」這問題的正當性就竟然消失了,近來若提出這問題,則似乎就會被當成沒有經濟理性的環保人士,因而六輕等興建與否的問題,竟成了環保與經濟發展的衝突,若將問題定義為如此,則經濟官員在這所謂的兩難之中,不得已選擇發展一途不就顯得合情合理了?

筆者已經在它處指陳「投資環境惡化」與事實相左,是一類似「狼來了」 形態的虛警,而其方便之處當然就是可以為其所作所為辯護,「危機意識」的 好處甚為明顯,亦即一切都可不照常規、開惡例是為了救國。

不過在此要指陳的一重要觀點是:拋棄前瞻性的產業政策的考慮,一味的滿足資本主所提出的一切要求,未必有助於台灣的經濟發展。

資源運用必然是排他性的,在如此的決策模式之下,很清楚的是越大的既得利益者,越能夠發出聲音,政商關係越好,越能夠搶到資源(包括補貼優惠、以及運用龐大社會與自然資源的權利),而台灣未來的產業發展方向,就如此被決定了;亦即舊有的勢力,運用其既有的權力,鞏固其在未來的地位,也剝奪了潛在的新興產業成為台灣日出產業的機會。

在目前策畫中的石化生產計劃中,多是繼承過去的模式,生產單純的大宗石化產品,不容易找到太多產業升級的痕跡。同時,在下游勞力密集產業外移之際,台灣是否該運用其自然資源生產大宗石化商品外銷?更甚者,這些石化計劃中,煉油廠是一重要的部份,這是在油品市場開放下,六輕與東帝士/外資要搶奪中油公司市場份額的舉動,與產業升級更是毫無關係,為何納稅人要補貼私營公司去搶奪國營公司的市場,這不單談不上是產業政策,更清楚顯現了當今金權政治的邏輯,以及這邏輯是如何的妨礙台灣產業未來的發展。